

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2季度报告

2023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年07月20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9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1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1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4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9 备查文件目录	15
9.1 备查文件目录	15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人保鑫泽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85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4月0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770,524.3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期限匹配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类属资产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久期调整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分散投资策略、回购套利策略、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投资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固定收益品种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鑫泽纯债A	人保鑫泽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854	00685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391,971.15份	378,553.19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4月01日 - 2023年06月30日)	
	人保鑫泽纯债A	人保鑫泽纯债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82,437.03	1,527.99
2.本期利润	264,217.02	1,456.1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4	0.004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5,621,598.73	410,339.0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66	1.08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人保鑫泽纯债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1%	0.01%	0.85%	0.03%	-0.44%	-0.02%

过去六个月	0.83%	0.01%	1.12%	0.03%	-0.29%	-0.02%
过去一年	1.46%	0.02%	1.25%	0.05%	0.21%	-0.03%
过去三年	11.25%	0.13%	2.80%	0.05%	8.45%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66%	0.19%	4.53%	0.06%	4.13%	0.13%

人保鑫泽纯债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8%	0.01%	0.85%	0.03%	-0.47%	-0.02%
过去六个月	0.77%	0.01%	1.12%	0.03%	-0.35%	-0.02%
过去一年	1.37%	0.02%	1.25%	0.05%	0.12%	-0.03%
过去三年	11.10%	0.13%	2.80%	0.05%	8.30%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40%	0.19%	4.53%	0.06%	3.87%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人保鑫泽纯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4月03日-2023年06月30日)



人保鑫泽纯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3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满，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锐	基金经理	2021-11-23	2023-06-16	9年	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在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管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工作，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曾任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目

				<p>标收益两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目标收益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2020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26日任人保利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6月26日已清盘）、2020年6月3日至2023年1月18日任人保福睿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1月18日已清盘）、2020年7月8日至2022年9月19日任人保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6月30日已清盘）、2020年7月8日至2023年1月18日任人保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1月18日已清盘）、2020年10月20日至2021年6月26日任人保鑫选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6月26日已清盘）、2021年11月23日至2023年1月18日任人保福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1月18日已清盘）基金经理，2021年11月23日至2023年6月16日任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3日起任人保双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7月8日起任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p>
--	--	--	--	----------------------------------------------------------------------------------------------------------------------------------------------------------------------------------------------------------------------------------------------------------------------------------------------------------------------------------------------------------------------------------------------------------------------------------------------------------------------------------------------------------------------------------

					资基金、2021年12月24日起任人保福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9月9日起任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12月14日起任人保安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12月16日起任人保安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伟	基金经理	2023-06-13	-	4年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硕士，2019年07月至2021年03月在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研究部担任研究员，2021年04月至2022年07月在汇华理财有限公司投资部担任信用研究员，2022年07月加入人保资产，担任公募基金事业部高级研究专员，2023年6月13日起任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安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人保安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年二季度，资金面整体维持宽松，随着部分行业高频数据走弱，经济修复动能环比下行，利率进入下行通道。央行六月中宣布降息后，10年期国债利率创出年内低点，但宽信用相关刺激政策的预期升温，同时市场止盈压力出现，利率出现小幅反弹。权益在二季度震荡调整，尤其是四月中旬至五月末前期表现强势的AI和中特估等主题行情均出现明显回调。同期，转债体现出一定的抗跌属性，部分转债退市事件并未对市场情绪产生明显冲击，但估值整体被动抬升，当前仍处于高位震荡。本基金在二季度期间久期较低，转债仓位维持保守，保持对存量博弈市场下股指波动风险和潜在杀估值风险的警惕。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泽纯债A基金份额净值为1.0866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5%；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泽纯债C基金份额净值为1.084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4,695,618.98	97.48
	其中：债券	64,695,618.98	97.4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156.99	1.5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7,525.35	1.01
8	其他资产	2,939.19	0.00
9	合计	66,366,240.5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6,643,126.03	10.0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8,127,631.65	27.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127,631.65	27.45
4	企业债券	18,396,939.85	27.8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28,518.19	7.62
6	中期票据	5,219,791.78	7.9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291,377.71	3.47

8	同业存单	8,988,233.77	13.61
9	其他	-	-
10	合计	64,695,618.98	97.9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8	国开1802	165,000	17,112,366.99	25.92
2	112216129	22上海银行CD129	90,000	8,988,233.77	13.61
3	101800894	18中建MTN001	50,000	5,219,791.78	7.90
4	188590	国电投09	50,000	5,105,108.49	7.73
5	175630	21海通01	50,000	5,094,803.56	7.7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2国航03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2年8月1日、2022年9月24日、2022年10月29日、2023年3月27日，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受到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罚款/警告。

18中建MTN001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2年5月10日、2022年5月19日、2022年7月8日、2022年8月29日、2022年9月30日、2022年11月30日、2023年1月4日、2023年3月30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南海区税务局责令限期改正。2022年8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因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技

术标准、未对建筑构配件进行检验等被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处罚，处罚结果为罚款26万元。2022年12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白云区税务局责令限期改正。2023年5月10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因未依法履行职责受到衡水市交通运输局处罚，处罚结果为责令改正，并处以5000元罚款。

21海通01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2年6月2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内部制度不完善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处罚结果为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和《境外办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责令公司改正，并于收到决定之日起3个月内向上海证监局提交整改报告。2022年8月10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作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的联席主承销商和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华集01）的主承销商，存在对承销业务中涉及的部分事项尽职调查不充分等未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情况，被辽宁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2022年8月24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内部制度不完善受到上海证监局处罚，责令公司按照内部相关制度，对相关分管高管、直接责任人员进行问责，并于收到本决定之日起3个月内向上海证监局提交整改报告。2022年9月30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内部制度不完善受到上海证监局处罚，处罚结果为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2023年6月15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内部制度不完善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处罚结果为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警示。

22上海银行CD129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3年4月21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经营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处罚，处罚结果为给予警告，处罚款9834.5万元人民币，没收违法所得19.9万元人民币，罚没款合计9854.4万元人民币。

23广发D1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3年4月18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在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业务中未勤勉尽责，涉嫌违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23中化股SCP015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3年1月18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二十八税务所责令改正。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839.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939.1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61	拓普转债	337,560.75	0.51
2	128136	立讯转债	225,025.62	0.34
3	118003	华兴转债	212,616.78	0.32
4	113634	珀莱转债	145,174.66	0.22
5	113626	伯特转债	145,172.63	0.22
6	127030	盛虹转债	126,599.82	0.19
7	128134	鸿路转债	124,387.82	0.19
8	128135	洽洽转债	117,799.71	0.18
9	113062	常银转债	114,096.68	0.17
10	113050	南银转债	112,584.55	0.17
11	132026	G三峡EB2	110,676.58	0.17
12	110061	川投转债	87,451.37	0.13
13	123114	三角转债	69,062.55	0.10
14	128122	兴森转债	63,915.91	0.10
15	118019	金盘转债	63,864.68	0.10
16	113602	景20转债	63,510.82	0.10
17	123025	精测转债	45,060.01	0.07
18	127037	银轮转债	36,319.92	0.06
19	127044	蒙娜转债	32,405.88	0.05
20	128142	新乳转债	23,960.08	0.04
21	128042	凯中转债	19,019.04	0.03
22	128075	远东转债	10,431.99	0.02
23	113045	环旭转债	4,679.86	0.01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人保鑫泽纯债A	人保鑫泽纯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363,160.42	362,686.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3,078.52	63,552.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267.79	47,686.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391,971.15	378,553.19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0401 - 20230630	60,000,200.00	-	-	60,000,200.00	98.73%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

基金托管人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26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7999

基金管理人网址：fund.piccamc.com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0日